

## 武汉轻工大学关于报送2023年免试生材料的通知

各校外教学点：

为顺利开展免试生资格审核工作，现就免试生材料报送进行以下几点通知：

### 一、免试生需提供材料如下

- 1、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、复印件、扫描件；
- 2、户口本主页和本人页原件、复印件、扫描件；
- 3、毕业证原件、复印件、扫描件。（专科及以上毕业证，本科结业证等）；
- 4、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纸质版、电子档；
- 5、考生完成缴费后的报名信息登记表电子档，注意考生类型应为免试生（考生完成报名缴费后提供）；

以下第6-9条，根据考生申报项目，提供其中对应的一项材料即可：

### 6、退役军人考生

(1)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：退役证(义务兵/士官退出现役证)原件、复印件、扫描件，自主就业证明(县级及以上退役军人事务管理部门的证明，或县级人武部门、民政部门、部队团(包含)级以上机关的证明，或标注有“自主就业”“自谋职业”字样的证明材料原件)；

(2)自主择业的转业军人：军官转业证书原件、复印件、扫描件和自主择业证明材料原件、扫描件；

(3)复员干部：军官复员证书原件、复印件、扫描件或相关证明材料。

(4)复员士兵：退伍证原件、复印件、扫描件和自主就业证明原件、扫描件及考生复员情况的个人说明原件、扫描件。

以上(1)、(2)、(3)、(4)项中，县(团)级以下单位出具的证明均属无效证明。

- 7、参加“三支一扶(支教、支农、支医和扶贫)”项目的考生，服务期满并考核合格的合格证原件、复印件及电子档。
- 8、获得“全国劳动模范”、“全国先进工作者”称号，“全国‘五一’劳动奖章”获得者的相应证书原件、复印件、扫描件。
- 9、奥运会、世界杯赛和世界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八名获得者、非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；亚运会、亚洲杯赛和亚洲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、非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；全运会、全国锦标赛和全国冠军赛的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、非奥运会项目冠军获得者。针对以上人员，院校须提供省级体育行政部门审核的《优秀运动员申请免试进入成人高等学校学习推荐表》(国家体育总局监制)原件。

## 二、免试生材料报送时间

- 1、以上材料彩色扫描PDF电子档(PDF电子档以上面需提交材料序号排序，请于9月6日前发送至邮箱ljj8482@163.com邮箱，一个考生材料一个文件夹，文件夹以考生姓名命名，打包压缩后发送；
- 2、原件、复印件材料请各校外教学点于9月15日前集中报送至武汉轻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教务办公室刘老师，复印件、原件均需报送，因涉及考生身份证等重要材料，请各校外教学点统一收齐整理后现场报送或寄送(只接受顺丰快递，不接受学生邮寄)，邮寄地址：

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常青花园康一路20号武汉轻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教务办公室，联系人：刘老师，联系方式：027-83937399)。

- 3、原件材料审核合格后，后期无需重复提供；材料不充分的同学请各校外教学点通知学生于9月17日前完成材料补充，无法补充材料及不符合免试资格的同学请站点指导学生于9月18日-19日通过网上报名系统将考生类型从“免试生”更换为“统考生”，并按照统考生的报名要求重新填报信息。

